

活動內容：

懷舊歌曲(國語、台語、客家語及原住民語)益智歌曲搶答比賽，於活動前10日，會於網路上公布80%歌曲曲目供參賽者知悉，餘20%歌曲於活動當日隨機抽選，答題數及積分最多之組別為最後優勝。

報名時間：

- ★ 自即日起至107年9月19日(星期三)止。
- ★ 為利賽程順利進行，本次活動參賽隊伍以100隊為原則，請盡速報名，額滿不再受理。
- ★ 賽程由大會事先以抽籤排定，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聯絡代表人，以及主辦單位網站公告。

報名方式：

(一)、簡章及報名表(每張報名表報名以兩人為限)：

1. 至桃園市各里民辦公室及區公所索取
2.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網站下載
3. 官方粉絲團下載

(二)、報名表寄送方式：

1. 將報名表傳真至
報名專線(02)2729-9069，
或是電子郵件 email：
liannext0829@gmail.com
(傳真完畢或電子郵件寄出後，
請撥(02)2729-9050確認)
2. 將報名表掃描後至「幸福記憶有歌」
工作小組，電子信箱。

競賽規則：

- (一) 比賽採單淘汰制，以搶答方式回答歌曲名稱。每一場次原則上至少3隊同臺比賽，由答對最多之隊伍勝出依序晉級。
- (二) 活動當天，逾大會第一場賽事前20分鐘尚未完成報到之隊伍，該隊視為棄權。
- (三) 搶答方式及計分：
 1. 比賽由大會抽出題目並播放歌曲後，參加隊伍即可進行搶答，並由優先搶答之隊伍答題，遇有搶答爭議時，由大會評審現場處理。
 2. 優先搶答者，需回答歌曲名稱。
 3. 若搶答答錯者，其他隊伍可進行第2次搶答，仍無人答對者，放棄該題改抽下一題(或將該題開放改為現場民眾搶答)。若遇有同分情形則由同分隊伍繼續搶答直到分出勝負為止。
 4. 比賽答題之爭議，均由評審判定，如有缺乏比賽精神之行為，可判定喪失參賽資格。

比賽獎項：

獎項	獎品(每名)	名額
第一名	琉璃獎座乙只 禮券 15,000元	1
第二名	琉璃獎座乙只 禮券 10,000元	1
第三名	琉璃獎座乙只 禮券 7,000元	1
特別獎	琉璃獎座乙只 禮券 3,000元	6

- ★ 凡參與比賽者於當天即可領取參加獎精美禮物乙份
- ★ 107年10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9時於桃園陽明公園福林集會所舉辦頒獎表揚

107年度桃園市 幸福記憶有歌 懷舊歌曲益智競答比賽

107/9/26(三)
桃園市婦女館國際演藝廳
上午 9:00-12:00